万载县财政局文件

万财购诉〔2023〕3号

万载县财政局关于县中医院老住院楼等改造建设项目（空调风管机采购项目）（第二次）的投诉处理决定（中心-WZ2023-15-01）

江西泰汇贸易有限公司:

投诉人: 江西泰汇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兵

代理人: 雷凡

联系方式: 17770651906

地　址: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新溪桥南一路 77 号，C4#102 商铺

被投诉人： 万载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陈一帆

联系方式：0795-8816226

地　址：万载县沿河西路262号

投诉人因不满意被投诉人万载县政府采购中心于2023年6月19日作出的质疑答复，于2023年6月23日向我局提出投诉，我局于2023年6月25日收到投诉书后，依法于2023年6月25日予以受理。现已审理终结。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投诉人通过招标公告取得该项目招标文件，获得合法潜在供应商资格，截至2023年6月25日，该项目尚未开标。

2.万载县中医院老住院楼等改造建设项目（空调风管机采购项目）（第二次）投诉人于2023年6月12日向万载县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一：**第六章评标标准/2.2空调电控盒评议/“为保证设备可靠性，降低故障率，所投空调机组电控盒采用一体式铝制电控，散热高效的得3分，电控盒采用焊接形式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评分内容存在疑点，设置不合理，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性待遇”的情形。**质疑事项二：**第六章评标标准/2.4空调数据平台系统/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3分) 所投空调产品制造商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的数据高保真测试的数据重合率达到100%，电量精准性测试的误差平均值小于等于2.75%，数据解析实时性测试的平均耗时小于

等于 8.0s，满足以上所有要求的得 3 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合格不得分。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性待遇”的情形。**质疑事项三：**第六章评标标准/3.3 厂商综合实力/投标品牌具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最多可计 4 分。OHSASI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逐渐被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所取代。

二、投诉事项及被投诉人答复

投诉人投诉称：

投诉事项一：建议财政局（采购办）咨询国内专业厂家（海尔、美的、格力等），重新制定评分项，让更多国内品牌能有机会公平公正的参与本项目。**投诉事项二：**建议将评分项改为：“所投空调产品制造商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的数据高保真测试的数据重合率达到≥ 99.9%，电量精准性测试的误差平均值小于等于 2.75%，数据解析实时性测试的平均耗时小于等于 8.0s，满足以上所有要求的得 3 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合格不得分。”让更多国内品牌能有机会公平公正的参与本项目。**投诉事项三：**建议将 OHSASI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修改为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被投诉人辩称：

投诉事项一：本项目中空调电控盒属于空调设备的核心部件，一体成型的电控更加稳定可靠，降低了故障率，提高了产品质量，目前市场上已有多家品牌可以达到此标准，不存在偏向某一品牌，不属于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该评审因素与所需的货物质量相关。此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故质疑不成立。**投诉事项二：**本项目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是用来保证空调运行过程监测的重要基础，保证整个机组运行的可靠性、稳定性，目前市场上已有多家品牌可以达到此标准，不存在偏向某一品牌，不属于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该评审因素与所需的货物质量相关。此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故质疑不成立。**投诉事项三：**本项目商务评审项 3.3 厂商综合实力中 OHSAS1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该证书属于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其具有相对应的有效期，任何投标人只要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即可。故质疑不成立。

三、事实查明与认定

1.经审查招标文件、网上查询、走访、向采购单位了解以及请教相关行业专家等，“一体式铝制电控，散热高效”为某品牌某型中央空调产品介绍内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三）规定：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投诉事项一成立。

2.经审查招标文件、网上查询、走访、向采购单位了解以及

请教相关行业专家等，“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的数据高保真测试的数据重合率达到 100%”目前市场上大部分空调品牌商不能满足此项产品数据要求，且通过查看全省类似产品招标文件，该项评标标准普遍设置为“所投多联机产品制造商具备空调大数据平台系统的数据高保真测试的数据重合率≥99.9%”。因此，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三）规定：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投诉事项二成立。

3.经核实，OHSASI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与采购项目实际需要没有必然关系，投诉事项三成立。

四、处理决定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三十一条（一）规定，责令采购人修改完善采购文件，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万载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万载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万载县财政局

2023 年 6 月 25 日

万载县财政局人秘股　　2023年6月25日印发